## 浅议《西厢记》不起眼人物郑恒之死

摘要：郑恒在《西厢记》中以一个线索式的人物出现，他既是媒妁之言的“践行者”，又是作者笔下维护封建传统礼教的“牺牲者”。他的死对全篇的剧情推动和主题升华看似没有起到太大的作用，实则是作者有意为之。

**关键词：西厢记 郑恒 死**

《西厢记》中的线索式人物郑恒罪该至死吗？在阅读《西厢记》时，笔者心中一直有这样一个疑问。在多次考据和查阅资料后，答案更加否定。郑恒看似是《西厢记》中一枚不起眼的“小人物”，这样的“小人物”最后选择撞树而亡，情节设置没那么简单。这不是郑恒的选择，而是作者的选择。郑恒为何非死不可？到底是谁“杀”死了郑恒？

1. **自由爱情胜利的需要**

首先对郑恒的身世进行分析：郑恒在《西厢记》中是以一个线索式的人物出现的，他第一次出现是张君瑞闹道场（楔子）中，寥寥数字，简介了他与莺莺的关系。【（外扮老夫人上开）…老相公在日，曾许下老身之侄——乃郑尚书之长子郑恒——为妻…】这里不难发现，郑恒出身在一个与莺莺门当户对的“王谢”人家，莺莺是相国之女，出身侯门、大家闺秀，两者真可谓是门当户对，由此也不难想到郑恒的家庭和所受的教育。试问，这样一个人怎么会因为一点小事就寻死呢？身为男子，无论在哪个时代背景下，都有不同程度报国报家的英雄想法，不可惜自己壮志未酬吗？ 或许有人会反驳，骗婚被揭露难道算小事吗？不，别忘了他才是“父母之命媒妁之言”的合法婚配人选，他唯一称得上犯错的地方是撒谎张生已经入赘娶亲。同样，当他知道莺莺已经被许配给张生后的第一反应是：【（净扮郑恒上开云）…我如今到这里，没这个消息，便好去见他；既有这个消息，我便撞将去呵，没意思。】如此证明，他前期已经接受了这件事，同样是因为手足无措，才会选择先见红娘商讨如何是好。更为合情合理的是，他才是莺莺父母之命、媒妁之言的合法丈夫。【…先人在时曾定下俺姑娘的女孩儿莺莺为妻，不想姑父亡化，莺莺孝服未满，不曾成亲…】他没有做出任何逾越礼法的事情，也没有玩弄别人感情，在莺莺孝期时也静静等待，不曾取亲。可这样的一个“懂事”的郑恒，并不符合人们心中对于“恶人”的定义。因此，作者只能安排他在末尾时出场，施离间之计，增加他的“可恶”。

当他发现老夫人已将莺莺许配他人后，一时气愤糊涂才选择了谎报张生的情况，称其：【…我则道张生赘在卫尚书家，做了女婿…】这样的“小谎”是情理之中的，哪怕被揭穿也不至于“触树而死”。同样，从这个“小谎”中也可以看出，郑恒的本质依旧是善良。他对老夫人说张生入赘尚书之女，我们来看看他的描述：【[收尾]（净云）…他口叫道：“我自有妻，我是崔相国女婿。”那尚书有权势气象，那里听，则管拖将入去了。这个却才便是他本分，出于无奈…】哪怕是撒谎，郑恒并没有把张生描述成一个背信弃义、忘恩负义之人，而是强调他的“无奈”。虽然大家都能发现郑恒罪不至死，但作者为了过分强调莺莺与张生自由爱情的结合，能够完胜封建礼教和家长式的婚姻制度，希望传达给更多受众抗争的希望和信心，他必须塑造出一个“恶人”，再安排“恶人”死亡。实际上，郑恒代表的是一种畸形的婚姻制度，他的死亡也代表着在作者心中，畸形的婚姻制度应该“死亡”。

1. **情节发展的需要**

当张生考取功名并与莺莺书信传情时，不少观众都为两人一波三折的爱情长舒了一口气，这也是戏文中常见的结局“考取功名、迎娶佳人”。但戏剧发展是需要转折的，作者选择在此时安排郑恒出场，不仅吸引读者更为关注的目光，也让大家好不容易放下的心又一次提了起来。

如果不是此时郑恒出场，或许观众都快忘记了前面寥寥几笔带过的人物。他的出场有没有必要呢？笔者认为是有的。虽然篇幅不多，但他代表的是传统的婚恋观，必须有击败传统婚恋观的情节才能彰显自由爱情结合的伟大。但击败就必须安排郑恒死亡吗？答案是肯定的。

作者为了扫清障碍，击败传统婚恋观，在结尾安排时略显刻意，甚至郑恒一死就开始宴席之欢。哪怕郑恒的谎言被发现，等待他最多是刑法处置，何以命丧？并且文中已说：【（夫人云）相公息怒，赶出去便罢】明明“赶出去”就可以，郑恒还是选择一死了之。【夫人说：“俺不曾逼死他，我是他亲姑娘，他有无父母，我做主葬了者”紧接着，就开始了宴席之欢。“着唤莺莺出来，今日做个庆喜的茶饭，着他两口儿成合着”】更为可怕的是，郑恒一死便是一片欢乐祥和喜庆的氛围。且不说尸骨未寒，或许说这些的话的时候，郑恒都血迹未干。试想这样一个场景，一边是郑恒羞愧难当，撞树而亡；另一边是众人安排酒席，添酒开筵，欢天喜地闹洞房，丝毫不顾刚刚有人撞死在他们面前，哪怕从戏剧情节来讲，郑恒撞树自杀也太过仓促，情节突兀。

为了突出“愿普天下有情的都成了眷属”这一主题，郑恒就必须服务于戏剧的转折和发展；为了自由爱情的正义性，郑恒的形象就不得不被塑造成一个“恶人”。无论从哪一种角度出发，郑恒注定成为一个悲剧角色，这是必然的。

1. **“迎合”观众心理的需要**

虽然郑恒撒谎骗婚，皆应家中无人收信才来迟了。这是他的错吗？不是！他明明是最该迎娶莺莺的人，却阴差阳错的失去了莺莺。这样的错过在戏文中并不少见，虽然是“情理之中、意料之外”，这却为郑恒的举动增加了合理性。自己明媒正娶的合法妻子，却因为命运无常的作弄将另嫁他人，试问将作何感想？在这样的状态下，撒谎张生已经入赘另娶，希望能与莺莺再续前缘，也变得让人同情和唏嘘。【（净扮郑恒上开云）…数月前写书来换我同扶柩去；因家中无人，来的迟了】而在这场闹剧中，老夫人和当初悔婚张生一样，依旧充当着“犹豫不决”、“昏聩糊涂”的角色，仅凭郑恒一面之词，就改变了心意。不难发现，老夫人在这场闹剧中有着不可推卸的责任，她也是促使事件发酵的主要因素。【[收尾]（夫人怒云）我道这秀才不中抬举，今日果然付了俺家】【明日拣个吉日良辰，你便过门来】

同样，作者的用笔着墨可见一斑，在进行描述时十分注意主次之分。郑恒的首次出场是在第五本张君瑞庆团圆第三折，前期作者对于郑恒的心理变化、言语习惯、如何思付离间之计都有详细描述，反而在他“触树而死”这一段，事关生死的大事件，甚至心理变化都只寥寥数笔，仅仅用了40字左右进行描写：【（净云）罢罢！要这姓名怎么，不如触树身死。妻子空争不到头，风流自古恋风流；“三寸气在千般用，一日无常万事休”。】笔者认为，作者看似塑造了一个“挑拨”的角色，其实是迎合了观众对“门当户对”的厌弃，对于打破“藩篱”的需要。为了一昧强调郑恒在其中“捣乱”、“挑拨”的作用，当他的这些作用完成了，就可以“赴死”了。观众希望看到“寒士”与“佳人”的结合，但“门当户对”是这样的希望不复存在，只能活在小说的杜撰中。郑恒之死最大程度满足了观众口味的需要，因此，郑恒是死在作者笔下，死在观众手中。

综上所述，郑恒在《西厢记》中以一个线索式的人物出现，他既是媒妁之言的“践行者”，又是作者笔下维护封建传统礼教的“牺牲者”。他的死对全篇的剧情推动和主题升华看似没有起到太大的作用，实则是作者有意为之。作者不需要这样的践行者，因此安排了郑恒死亡，这迎合了自由爱情的需要，亦迎合了观众的需要。

参考文献：

1.《西厢记》传播研究.赵春宁.华东师范大学.2001. [M]

2.《近百年〈西厢记〉》研究》.张人和.社会科学战线.1996. [N]

3.《明清〈西厢记〉》研究.黄季鸿.东北师范大学.2002. [D]

4.《发乎情,止乎礼义——论王实甫〈西厢记〉的主题思想》.邹尤.贵州大学学报(社会科学版).2007.[D]